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函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100號15樓

承辦人：蔡小姐

電話：(02)2366-8065

電子信箱：peifan@tpex.org.tw

受文者：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0月27日

發文字號：證櫃監字第1110202890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1112B11891_1_27120549689.docx)

主旨：本中心、臺灣證券交易所、臺灣期貨交易所與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將於111年11~12月共同舉辦四場次「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宣導說明會」如說明，敬邀貴單位派員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為順利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本中心與旨揭相關單位持續舉辦多場宣導說明會，本次介紹主題包括已發布之國際永續揭露準則草案及近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修正與新趨勢介紹(包含永續相關財務資訊揭露、氣候相關揭露、負債分類及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等)。有關說明會舉辦之場次、時間、地點及議程等資訊請詳附件，歡迎貴單位派員參加。
- 二、請於111年11月2日上午9時起至本中心網站(網址為www.tpex.org.tw)之「最新訊息/櫃買活動/報名活動」項下，

點選「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宣導說明會」進行報名作業。活動當日請以報名系統寄發之QR CODE辦理報到，且會場內須全程佩戴口罩。

三、本次宣導資料將於活動前放置於前開報名網頁，請自行下載運用，會場不另行發放書面資料。宣導說明會之錄影影片可於活動結束後，至本中心業務宣導網站觀看，網址為https://dsp.tpex.org.tw/web/listing/briefing_session.php。

四、若對本次研討會有相關垂詢，請洽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聯絡窗口（02-2549-0549，轉分機310、306及301）。

正本：審計部、行政院主計總處、財政部賦稅署、經濟部商業司、財政部臺北國稅局、財政部高雄國稅局、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財政部中區國稅局、財政部南區國稅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中華民國票券金融商業同業公會、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中華民國精算學會、中華會計教育學會、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高雄市會計師公會、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

副本：

